

臺南市 107 年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第八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8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 00 分

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（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）

主持人：李副秘書長 賢衛

記錄：陳郁芬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簿（略）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大家早安!這次新北市登革熱群聚案例分析及防疫過程，還有很多實務面值得台南市再精進，防疫沒有捷徑，期勉大家能落實執行防疫各項措施，減少病媒蚊風險，俾利能及時控制疫情發生或擴散。

貳、列管案件辦理情形：

一、列管事項 1(1050912-1)

案由：有關新東里圖書館後方空地孳生源清除 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國產署預估 10 月份可拆除地上物。

決議：請國產署儘速進行地上物拆除，請東區區公所定期確認案地是否有積水容器，並與國產署辦理會勘〈繼續列管〉。

二、列管事項 2(1070621-4)

案由：有關製作誘卵桶陽性率分布圖 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〈解除列管〉。

三、列管事項 3(1070716-1)

案由：有關全面清查地下室 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各區長確實掌握高風險區域，積水處應先確認是否有孳子後再投藥〈自行列管〉。

四、列管事項 4(1070716-1)

案由：有關加強登革熱非人口密集區聯繫 1 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〈解除列管〉。

參、居家診斷(東區成大里育樂街 141 巷 46 號)辦理情形

決議：請東區區公所與環保局研議是否價購資源回收物〈解除列管〉。

肆、國家衛生研究院(以下簡稱國衛院)報告社區動員成效評估(如

簡報檔)。

- 一、 蘇參議亮禎：建議國衛院能使用相同方式進行化學防治成效評估。
- 二、 國衛院黃博士旌集：國衛院有進行化學防治成效分析，但因各區里有自行噴藥，整個模組較為複雜，未來可研議納入各因子來分析。
- 三、 李副秘書長賢衛：感謝國衛院協助分析社區動員成效，請環保局提供國衛院化學防治資料以利分析其成效，另，化學防治效果短暫，落實孳生源清除依舊是防治登革熱最有效方式。

伍、登革熱防治中心、環境保護局、都市發展局及東區區公所工作會報(如簡報檔)。

一、 環保局翁科長崑沅：

- (一) 七月份多雷陣雨，本局登革熱稽查發現積水容器陽性容器數偏高，請公所加強孳清作業。
- (二) 本局 8 月將執行校園終孑者稽查作業，請教育局督導各級學校落實孳清作業。
- (三) 本局預計 9/18-9/19 及 10/11-10/12 辦理二場次本局新進人員施藥人員訓練。

二、 疾病管制署謝副主任瑞煒：

- (一) 新北市目前未在現場掃獲埃及斑蚊，捕獲斑蚊也未帶有登革熱病毒，民眾及醫療院所警覺性低，民眾因經驗不足，再孳清後仍發現陽性容器，將訓練孳清導師，提供登革熱防治經驗。
- (二) 本署為強化醫療院所及民眾對登革熱警覺性，監測登革熱隱藏期(通報日-發病日)，發現隱藏期大於 3 日或就醫次數較多，均提醒地方衛生局及醫療院所，並以新聞稿及藉由 107 年 7 月 28 日與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共同辦理會議，宣導即時通報重要性。

三、 李副秘書長賢衛：

- (一) 請教育局訂定執行及督導國中小計畫，防治中心為複式稽查單位，以確定各校登革熱防治執行落實度。
- (二) 謝謝都發局報告，建議在臺南築角及巧佈點，請維護管理單位不要堆置任何積水容器。

(三) 東區區公所與 10 家養護機構簽約，由消防局負責接送事宜，協助噴藥時行動不便老人或慢性臥床居家病人可暫時安置於該機構，讓民眾不用待車上或無處可去，此模式可提供其他區公所參考比照辦理。

陸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一、 請防治中心在人口密集區之列管地下室進行 10% 抽查，來確認其執行落實度。
- 二、 請各區公所持續執行容器兌換活動達社區容器減量，避免因容器積水提升社區病媒蚊風險。
- 三、 請各機關(單位)雨後 3 天盡全力孳清，有任何需求請向防治中心及環保局提出。

柒、散會：同日上午 11 時 55 分